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11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梁丽涛、李新军、郑灵怡、龙宗智、易矛）推举董事梁丽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参会董事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决议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选举董事梁丽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4票，弃权0票。

董事谢俊先生、董事杨国勇先生、董事杨章先生投票反对本议案，他们认为：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是公司重要岗位，按照行业特许管理规定，上岗前应当通过岗前任职资格审查和培训取证；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后，公司行业特许资质证书需进行变更登记；梁丽涛女士未参加培训取证，未向公司提供承诺书、任职资格说明等法定文件，公司未对其做岗前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通过本议案，可能会影响公司行业特许资质的存续。

独立董事李毅先生投票反对本议案，他认为：按照公司所处行业特许资质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应符合任职资格审查等法定要求，但梁

丽涛女士目前尚未完成任职资格审查。现阶段变更其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可能会影响公司行业特许资质的存续，可能会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我作为独立董事建议在完成年报编制、行业资质审查等事项后，再推进变更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以协助公司实现平稳过渡。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第七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易 矛（召集人）、龙宗智、杨 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 毅（召集人）、易 矛、郑灵怡
提名委员会	龙宗智（召集人）、李 毅、梁丽涛
战略委员会	梁丽涛（召集人）、谢 俊、龙宗智

上述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系会计专业人士的独立董事，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逐项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审议通过议案 3.01：《关于聘任杨国勇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国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董事杨国勇先生对本议案投票弃权，他认为：谢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本人不具备稳定公司核心业务骨干团队的能力。控股股东内部股东之间的分歧和矛盾持续存在，本人不具备带领经营团队，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能力。

（2）审议通过议案 3.0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柯海先生、马旭凌先生、郑培先生、胡马亮先生、周蕙女士、孙焰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议案 3.03：《关于聘任郑灵怡女士为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郑灵怡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3 票，弃权 1 票。

董事谢俊先生、董事杨国勇先生、董事杨章先生投票反对本议案，他们认为：财务总监属于重要岗位，按照行业特许管理规定，上岗前应当通过岗前任职资格审查和培训取证；郑灵怡女士未向公司提供相关审查材料，未进行岗前审查和培训取证；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聘任郑灵怡女士为财务总监可能会影响公司行业特许资质的存续。

独立董事李毅先生对本议案投票弃权，他认为：正值公司年报编制期间，鉴于郑灵怡女士尚未提供相关审查材料，目前变更财务总监可能会影响公司特许行业资质的存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爽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郑灵怡办理公司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郑灵怡女士办理公司 2026 年 2 月 12 日作出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及本次董事会决议所涉及的公司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等事项，并由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出具相应的授权委托手续及相关所需法律文件，委托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前述工商变更及备案登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新设董事会办公室并集中管理公司章证照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新设董事会办公室，为董事在工作过程中提供咨询顾问、法律法规等各项支持与服务，从而协助董事会更好地依法合规履职；执行董事会授权经办的各项具体事宜。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对公司一类印章（公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发票

专用章)及营业执照、各类重要资格证照实施集中管理。

董事会办公室具体组成人员由董事长选聘并向董事会备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